

借助“外援团”，施展“十八般武艺”

温州鹿城法院西郊法庭诉前调解“一站式”化解纠纷

通讯员 鹿萱

发生机动车交通事故、劳动争议等涉民生类案件，如何缩短当事人的维权周期、减少维权成本；如何将群体性事件化解在萌芽阶段，缓解法庭“案多人少”矛盾？近年来，温州市鹿城区法院西郊法庭积极推进基层纠纷化解网络建设，对接辖区内街道、公安、司法、仲裁、劳动监察、人民调解委员会、行业协会、各大市场委员会等，通过多方调解力量，实现大调解格局，配合司法确认工作，将大量矛盾化解在诉前。

2017年，西郊法庭收案1743件，结案2009件，民事调撤率52.66%，民事调解自动履行率87.79%。3名员额法官和1名法官助理组成的小团队创下了不俗的成绩，“专业化+群众化”联动化解纠纷模式获得一致好评。



聘任律师入驻法庭调解

2017年11月，鹿城区法院与区司法局联合举行了律师兼职人民调解员聘任仪式，4名律师被聘任为兼职人民调解员，入驻西郊法庭。

柯某等7人的追索劳动报酬纠纷，是这一机制建立后首批成功处置的民生案件。当月，柯某等7人因为被温州某机电公司拖欠近半年的工资，一纸诉状将机电公司告上法庭。西郊法庭将调解场地放在了街道，经过法官与律师调解员的努力，柯某等7人分别与机电公司达成了调解协议。更让他们放心的是，调解协议当场就获得法院司法确认，如果机电公司不履行义务就可以申请强制执行。

“先安排律师调解员开展诉前调解，达

成调解协议后由法院司法确认。正是因为律师调解员是入驻法庭的，而且调解有法院介入并司法确认，老百姓觉得这样有保障，案件得以快速调解。”西郊法庭庭长林毅说。

开通“线上”调解渠道

“就好像开了一个视频会议，没想到这么方便就调解好了！”市民吴先生在手机屏幕前向视频另一头的调解员致谢，他说，诉讼不是目的，维权才是根本。

今年1月18日晚，安徽人张某驾车经过温州市区某工地时，与骑电动自行车的吴先生发生碰撞，吴先生受伤，两车受损。经交警部门认定，张某承担事故全部责任。事故造成吴先生损失4940元，虽然金额不高，但是双方对于赔偿事宜协商多次均未果。

2017年9月，西郊法庭在温州人保财

险设立交通事故调解室，而张某的车投保的正是温州人保财险。

经协商，张某、吴先生、保险公司都同意西郊法庭申请由丰门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纠纷。可是张某人在安徽，一时间无法到温州来。“听说可以在网上调解，我半信半疑。”吴先生说。他打开手机微信，进入调解员组织的群，张某、保险公司工作人员、人民调解员、法院工作人员都已经在线，大家可以通过视频看到彼此。

调解员将相关情况告知当事人，20分钟左右，三方达成调解意向，由保险公司支付吴先生误工费、交通费等共计1700元。整个调解过程，法院工作人员均全程参与并审核调解协议，确认协议有效。

“线上”调解解决了调解当事人的时空问题，最大程度减少当事人诉讼成本，而且真正做到了“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

调解室设在保险公司

据悉，2017年，鹿城法院受理交通事故案件956件，结案1011件，调撤率74.18%。鹿城法院在温州市交警一大队设置交通调解法庭，提供调解、咨询、立案、司法确认、委托鉴定等服务，搭建道交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2017年10—11月，平台成功调解25起案件，司法确认25件，涉案金额367.6万余元。

2018年3月，鹿城法院在太平洋保险温州分公司也设立了交通事故纠纷调解室。

“投保这两家保险公司的事故当事人，可以在调解室由法院委托人民调解员参与调解，调解成功的经司法确认后就可以强制执行。在审案件双方有意调解的，也可以选择通过调解室，由法院工作人员现场调解。”林毅介绍，调解室都配备了线上调解设备，从调解到司法确认，实现“一站式”化解纠纷。

微播报

“温州经验” 全国两会上再获最高法点赞

3月9日下午，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在全国两会上作工作报告时，再次点名肯定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温州经验”。这也是温州法院工作经验连续第3年出现在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中。

近年来，温州两级法院扎实推进“三项规程”全国试点，创新加强证人出庭作证、控辩对抗平衡、非法证据排除“三大长效机制”建设，创出了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温州经验”。

温州中院： 一案例入选“全国破产审判十大典型案例”

日前，温州中院审理的庄吉集团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破产重整案，成功入选最高人民法院颁布的“全国破产审判十大典型案例”。

“庄吉”申请破产重整后，温州中院在经债权人会议决议通过4家公司合并重整的基础上，对管理人提出的实质合并重整申请予以准许，并批准4家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鹿城法院： 诉讼服务一体机进驻基层司法所

3月23日，鹿城法院在山福镇司法所设立诉讼服务一体机。多年以来，山福镇居民想要到藤桥法庭立案，驾车前往需要30余分钟。有了诉讼服务一体机，可以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大幅减少山福镇当事人的立案成本。

设立罗马联络点并聘任海外调解员

为拓展海外调解员制度的适用、有效提

升涉外民事审判工作质效，继美国纽约、洛杉矶2个海外调解员工作联络点设立之后，鹿城法院于3月增设意大利罗马联络点，并向2位特邀海外调解员颁发聘任证书。

瓯海、洞头、平阳、泰顺法院： 出台意见助力营商环境提升

日前，瓯海法院出台《深化开展“营商环境提升年”行动的实施意见》，洞头法院出台《关于为改善营商环境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平阳法院制定《关于服务保障营商环境提升的若干意见》，泰顺法院制定《关于服务保障我县营商环境提升行动的若干意见》。各家法院通过开设企业诉讼服务窗口、建立涉企立审执绿色通道、加强企业诉讼指导等机制，从审判执行、市场引导、司法服务、监督管理等方面推出多项举措，为营商环境提升提供持续高效的司法保障。

龙湾法院： 多举措维护金融债权安全

龙湾法院推进金融案件快立快审机制，在立案庭设立简案组，由专门审判组对金融类纠纷案件实现速立速裁，近三年共审结金融类纠纷案件8191件，涉案金额达188.06亿元；创新推出诉调对接机制，邀请银行业协会调解委员会办公室入驻诉讼服务中心，对金融借款、信用卡纠纷等案件实行诉前调解前置。

洞头法院： 发出首份《子女抚养探望承诺书》

近日，洞头法院在审理一起离婚纠纷案中，双方当事人因未成年子女抚养权而相持不下。为约束抚养义务人行为、保障不直接抚养子女一方的探望权，法院发出首份《子女抚养探望承诺书》，最大限度保

障未成年子女的合法权益。

乐清法院： 简化送拘体检机制

为解决法院干警工作中存在的送拘体检程序繁琐、耗时费力的问题，乐清法院近日与市看守所、市人民医院达成简化送拘体检协议，由市看守所和市人民医院就简化送拘体检、便利干警报销、提升结算效率等事项为法院开辟绿色通道，实现结算“点对点”、报销“全覆盖”、体检“全免费”，切实做到为干警减负松绑，有效服务保障了办案主业。

瑞安法院： 与消委会共建诉调对接工作机制

3月15日，瑞安法院与瑞安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联合出台消费者权益纠纷诉调对接实施方案，并成立诉调对接工作室，推动消费者权益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实施方案对诉调对接的纠纷范围、责任分工及工作流程进行了明确，同时制定了工作室工作规程，针对不同诉讼阶段制定了相应调解机制。

创设“子女抚养探望承诺书”模板

近日，为顺利化解子女抚养纠纷、保障探望权行使，最大限度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瑞安法院创设“子女抚养探望承诺书”模板，当场促成一起争夺子女抚养权案件的当事人顺利达成调解协议。承诺书主要包括抚养人义务、探望流程、法律责任等内容。

永嘉法院： 家事案件首次引入心理测评与疏导机制

3月12日，永嘉法院家事审判组邀请

心理咨询师参与一起离婚案件的前期调解工作。这是该院首次在家事案件中引入心理测评与疏导机制，通过心理咨询师对当事人进行心理疏导，帮助他们修复因感情问题造成的心创伤，使得案件得到圆满解决。

平阳法院：

首创《民商事审判流程节点记录表》

为探索民商事审判精细化管理，平阳法院首创《民商事审判流程节点记录表》。记录表共设18个审判节点，实现对审判流程全程记录；同时，严格区分法官、助理与书记员的分工，实际经手人完成相应节点后署名，对该项节点负责，实现责任到人。

苍南法院：

全省率先将医疗信息系统纳入“道交数据一体化平台”

近日，苍南法院通过道交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成功调取了一道交案件当事人在县人民医院治疗期间的就医数据，整个调取过程仅花费数分钟。这是全省道交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启用后首次将医院数据与平台实现对接并使用。

文成法院：

网上部署海外调解工作

日前，文成法院通过跨国网络直播，与意大利米兰、罗马两地共计20余名海外调解员、联络员召开视频会议，部署落实工作，并作有关业务培训。近年来，该院聘请海外华侨担任海外调解员、联络员，创新完善涉侨案件法律服务体系，逐步实现跨时空网上立案、授权委托、送达法律文书、调解纠纷、远程网络视频开庭、督促裁判执行等多项功能。

(温萱 整理)